



大会

Distr.: General
20 June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七届会议

2022年8月1日至5日，金斯敦

临时议程* 项目 19

其他事项

国际海底管理局能力发展战略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国际海底管理局 2019-2023 年战略计划确认，¹ 国际海底管理局有责任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 1994 年《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为其规定的任务，设计和实施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机制。这种机制应促进和鼓励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² 还应扩大参与“区域”内活动的机会。³ 海管局面临的一个挑战是需要制定包括能力建设方案在内的各项机制，确保发展中国家在所有各级充分综合参与“区域”内活动。战略方向 5(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和战略方向 6(确保发展中国家充分综合参与)旨在实现这一目标。

2. 2020 年以来，为落实这些要求已采取多项行动。向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提交了对这些行动的详细审查和分析。⁴ 这使海管局成员能够根据秘书长的报告确定

* ISBA/27/A/L.1。

¹ 见 ISBA/24/A/10，附件。

² 见《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四四、二七三和二七四条。

³ 同上，第一四八条。

⁴ ISBA/26/A/7。



能力发展专门战略的核心要素。⁵ 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还请秘书长制定和执行一项专门的能力发展战略，供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⁶

3. 在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27 日期间，分发了一份能力发展战略草案，以征求公众意见。共收到 16 份意见。提交意见最多的是海管局成员(10)，⁷ 其次是政府间组织(4)⁸ 和承包者(2)。⁹

4. 秘书处考虑到磋商期间提出的建议和意见，修订了能力发展战略草案。经修订的能力发展战略草案已提交大会通过，载于附件一。本文件附件二载有一项决定草案。

二. 收到的意见概述

5. 收到的大多数意见欢迎战略草案的制定遵循了海管局根据其成员确定的具体需求来实施能力发展方案的承诺。此外，提交的大多数意见都支持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中确定的战略目标以及确定的关键成果领域。

6. 一些评论者指出，根据《公约》和《1994 年协定》，必须公平分享的“区域”内活动所产生的惠益包括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和技术欠发达国家能力的具体方案，以及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区域”内活动的方案。这具体指的是在海洋科学和技术以及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方面提供技术援助和科学合作方案。还有人指出，已经制定和建立了专门机制，支持发展中国家参与海管局的工作，包括设立自愿信托基金，使发展中国家国民能够直接参与海管局不同机关的工作。

7. 该战略没有规定严格的时间表，但有一项谅解，即执行方案、项目和活动的必要时间表应与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或每个具体项目框架的时间表保持一致。无论如何，将继续通过秘书长根据《公约》第一六六条第 4 款提交的报告，每年向大会报告进展情况。

8. 为支持战略执行工作，将制定一个路线图，其中标明按国家和区域确定的主要需求类别，以期提供信息，用于进行调整以及在必要时设计和实施专门方案、项目和活动以满足这些需求。还将辅之以确定业绩指标，以评估方案、项目和活动在个人、机构和国家层面的中期和长期效益。

9. 所执行的方案、项目和活动以确定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的需求为主导。虽然一些评论者提议每三年审查和更新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确定的所有优先能力发展需求，但鉴于所需工作量，五年似乎是进行这种评估的最现实时间框架。

⁵ ISBA/26/A/12。

⁶ 见 ISBA/26/A/18，第 2 段。

⁷ 阿根廷、中国、哥斯达黎加、印度尼西亚、牙买加、蒙古、摩洛哥、挪威、葡萄牙和俄罗斯联邦。

⁸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国际原子能机构、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⁹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全球海洋矿物资源公司。

附件一

国际海底管理局能力发展战略草案

一. 引言

1. 根据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 1994 年《关于执行<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国际海底管理局的任务是代表全人类组织和控制“区域”内活动，同时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有效保护海洋环境不受这种活动可能产生的有害影响。“区域”内的所有活动都必须为全人类的利益而进行，同时特别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和需求。海管局必须就公平分享“区域”内活动产生的财务和其他经济惠益作出规定。这些惠益包括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和技术欠发达国家能力的具体方案，以及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区域”内活动的方案，包括通过海洋科学和技术以及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方面的技术援助和科学合作方案。

2. 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规划确认，海管局有责任根据《公约》和 1994 年协定规定的任务，制定和实施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机制。¹ 这种机制应促进和鼓励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² 还应扩大参与“区域”内活动的机会。³ 海管局成员已确定，海管局面临的一个重要挑战是需要制定包括能力建设方案在内的各项机制，确保发展中国家在所有各级充分综合参与“区域”内活动。战略方向 5(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和战略方向 6(确保发展中国家充分综合参与)旨在实现这一目标。

3. 自海管局成立以来，能力建设和培训一直是其活动的一个组成部分。自 2000 年以来，海管局制定并实施了各种方案和举措，以加强发展中国家和技术欠发达国家的能力。总的来说，其中大多数是成功的，因为它们加强了机构能力的同时，为许多个人的能力建设创造了有利条件。⁴ 最近对海管局在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所作贡献的审查发现，海管局在能力发展和加强机构方面的工作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优质教育)，目标 5(性别平等)，目标 8(体面工作和经济增长)，目标 9(工业、创新和基础设施)、目标 14(水下生物)、目标 16(和平、正义和强有力的机构)和目标 17(促进目标实现的伙伴关系)。⁵ 与海管局前受训人员的访谈突出表明，海管局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方案对他们的专业和个人发展以及对其机构的知识转让作出了直接和有影响力的贡献。⁶

¹ 见 ISBA/24/A/10，附件。

² 见《公约》，第一四四、二七三和二七四条。

³ 同上，第一四八条。

⁴ 见 ISBA/26/A/2、ISBA/26/A/2/Add.1 和 ISBA/26/A/7。

⁵ 另见国际海底管理局，《国际海底管理局对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贡献》，2021 年。可查阅 https://isa.org.jm/files/files/documents/ISA_Contribution_to_the_SDGs_2021.pdf。

⁶ 同上，第 35 和 42 段。

4. 随着海管局监管作用的演变，以及越来越多的海管局成员考虑更积极地参与海管局的工作和“区域”内开展的活动，海管局的运作环境正在迅速变化。⁷ 为了回应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高级别行动计划中确定的具体行动，落实这些战略目标，⁸ 海管局秘书处在咨询人的协助下，⁹ 委托对海管局在 1994 年至 2019 年期间实施的所有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进行了全面审查。¹⁰ 2020 年 2 月在金斯敦举行的讲习班上讨论了审查的主要结果。讲习班由南非国际关系与合作部培训、研究和发展司副司长 Mathu Joyini 主持。参加讲习班的人员包括海管局成员¹¹ 和观察员¹² 的代表，国际、区域和国家组织的专家¹³ 以及承包商¹⁴ 和各国专家。¹⁵ 讲习班的报告¹⁶ 和成果摘要¹⁷ 可在海管局网站上查阅。

5. 由秘书长设立、负责向秘书处提供专家意见和战略咨询意见的咨询委员会为此次审查和讲习班均提供了资料。¹⁸ 秘书处根据咨询委员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培训分组及讲习班参与者的评论意见以及 2020 年 4 月至 6 月公开协商期间从哥伦比亚、古巴、挪威、秘鲁和菲律宾收到的意见，对审查报告草案进行了进一步修改。¹⁹ 所有这些要素都在一份综合报告中提交给大会，²⁰ 其结果是通过了下文第 6 段所述的决定。该决定的一个重要内容是与现有的国家和区域机构发展战略

⁷ 见 ISBA/26/A/7，第 24 段。

⁸ 见 ISBA/25/A/15 和 ISBA/25/A/15/Corr.1，附件二。

⁹ 咨询人为印度国家海洋研究所前首席科学家 Rahul Sharma 和基里巴斯外交和移民部多边事务司司长 Tearinaki Tanielu。

¹⁰ 见 ISBA/26/A/7。

¹¹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巴西、智利、中国、库克群岛、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埃及、欧洲联盟、加纳、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牙买加、墨西哥、缅甸、瑙鲁、尼日利亚、大韩民国、塞拉利昂、南非、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乌干达。

¹² 埃塞俄比亚、达勒姆大学边境研究中心、国际大洋中脊协会、皮尤慈善信托基金会。

¹³ 非洲联盟；英联邦；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国家深海基地管理中心(联合培训和研究中心)；国家海洋学中心；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海事大学。

¹⁴ 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联邦地球科学和自然资源研究所；全球海洋矿物资源公司；日本石油天然气和金属国有公司；瑙鲁海洋资源公司；汤加近海开采有限公司；英国海底资源有限公司。

¹⁵ 来自加纳、印度、基里巴斯和多哥。

¹⁶ ISBA/26/A/7。

¹⁷ ISBA/26/A/12。

¹⁸ 咨询委员会的成员名单见国际海底管理局，“对 1994 年至 2019 年国际海底管理局实施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的审查报告”，2020 年 7 月，附件一。

¹⁹ 哥伦比亚和秘鲁是海管局的观察员。

²⁰ ISBA/26/A/7。

伙伴关系，以加强能力发展方面的国际合作，并建立一个能力发展国家协调人网络，以更好地促进成员国与秘书处之间的互动。²¹

6. 2020年12月，大会通过了一项关于能力发展方案办法的决定，其中请秘书长考虑到2020年8月向大会提交的报告中列明的核心要素，制定和实施一项专门的能力发展战略。²² 本文件是根据这一要求编写的，阐述了能力发展战略的核心要素。

二. 战略目标

7. 能力发展对于确保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区域”内开展的活动和海管局的工作至关重要。海管局认识到，能力发展可分为三个相辅相成和相互依存的层次：个人发展、机构发展和国家一级有利环境所带来的发展。第一个层次是提高个人的技能和能力，而第二个层次则侧重于提高成员机构在与海管局工作有关的领域的的能力，以便使它们能够履行其任务和责任。第三个层面涉及改进政策和管理框架，以支持“区域”法律制度的有效执行，并改进机构间协调。

8. 海管局将能力发展定义为“个人、组织和社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获得、加强和维持其设定和实现自己的发展目标的能力的过程”。²³ 它是关于创造和建设能力及能力的使用、管理和保持。这一办法的依据是，有一些能力已经存在。换句话说，“能力发展”的概念以现有的能力基础为出发点，然后支持加强和保留这些能力的努力。由于个人技能的培养和机构的加强可能需要时间，因此需要将能力发展视为一个长期进程。²⁴

9. 本战略的目标是加强海管局建设和发展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能力的的能力(战略计划的战略方向 5)，以确保这些国家全面参与海管局的工作和在“区域”内开展的活动(战略方向 6)。

²¹ 截至2022年4月，50个成员国提名了一位国家能力发展协调人。

²² 见 [ISBA/26/A/18](#)，第2段。

²³ 见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能力发展：实践说明”，2008年，第一.3节。这一定义基本上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2006年)所界定的被广泛接受的概念一致；另见国际海底管理局，“对1994年至2019年国际海底管理局实施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的审查报告”，第13页。

²⁴ 国际海底管理局，“对1994年至2019年国际海底管理局实施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的审查报告”，第13页。

三. 主要成果领域

10. 该战略的关键要素涵盖五个相互关联的成果领域，如下所示。

主要成果领域 1：确保能力建设方案和活动有意义、切实、有效、高效，并针对发展中国家所确定的需求

协助查明和定期审查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的需求和优先事项

11. 有效的能力发展方案和活动必须反映出对受援国所确定的受援国需求和优先事项的理解。上文第 5 段所述 2019 年和 2020 年进行的审查和协商进程使海管局能够根据所确定的需求调整其现有方案、活动和可用资源，例如与政策和法律框架以及资源评估、环境管理和近海工程的科学和技术能力有关的需求。²⁵ 应至少每五年对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的实际需求进行一次审查，以确保所进行工作的准确性和相关性。

12. 还将注意制定方案、项目和活动，这些方案、项目和活动认识到所需的不同干预水平(个人、机构和国家)以及所确定的各优先需求之间的差异。例如，将具体考虑赞助“区域”内活动的发展中国家或打算赞助“区域”内未来活动的发展中国家所确定的需求。还将适当考虑各国通过 2020 年调查确定的具体需求，以及在区域一级确定的具体需求，并应对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临的独特挑战。这种有区别的能力发展战略将使活动对个别成员国更有意义，更有针对性。

13. 确保海管局开展的活动依照发展中国家确定的需求不断加以调整，并借鉴从国家能力发展协调人网络收到的反馈以及从每个能力发展方案接受者处收到的反馈。

产出 1.a. 所有能力发展方案和举措都符合并满足发展中国家确定的需求，海管局在构想、制定和实施相关能力发展方案和举措时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求

产出 1.b. 不断审查海管局成员的优先需求评估，包括通过国家能力发展协调人网络提供的最新情况和反馈，至少每五年进行一次全面审查

在适当和可行的情况下，更好地将能力发展组成部分纳入海管局的所有方案活动

14. 能力发展是海管局战略框架的一个核心组成部分，该框架由战略计划、高级别行动计划和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行动计划组成。这是为了便于在海管局开展的广泛工作中设计、构思、实施和报告专门的能力发展活动，这四个主要任务类别是：(a) 管理“区域”内的勘探和开发活动，(b) 确保保护海

²⁵ 见国际海底管理局，“2021 年国际海底管理局成员确定的国家能力发展优先事项”，第 01/2021 号政策简报。可查阅

https://isa.org.jm/files/files/documents/Capacity_Development_Policy_Brief_01-2021_rev2.pdf。

洋环境和生物多样性, (c) 促进和鼓励“区域”内的海洋科学研究, (d) 确保公平分享“区域”内活动的财务和其他经济惠益。

15. 因此, 在必要和可行的情况下, 秘书处将努力设计和实施能力发展活动, 以满足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在海管局四个主要任务类别中的一个或多个类别中确定的需求(见上文第 14 段)。

产出 1.c. 海管局设计和执行的方案活动在适当和可能的情况下, 满足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在《公约》和《1994 年协定》规定的一个或多个主要任务类别中确定的需求

主要成果领域 2: 建立和促进战略伙伴关系, 支持能力发展

促进战略伙伴关系, 以加强能力发展方案和举措的影响

16. 成功实施能力发展方案办法取决于能否促进战略性和变革性伙伴关系。这尤其关系到《公约》第一四三条和第二七三条, 以及要求缔约国与主管国际组织和海管局合作, 鼓励并便利向发展中国家及其国民和企业部²⁶ 转让关于“区域”内活动的技能和可持续海洋技术。

17. 将在三个相辅相成的层面上采取行动。首先, 秘书处将设法利用与其他主管政府间组织和区域组织的现有谅解备忘录和合作协定, 制定联合能力建设项目和活动。第二, 海管局将继续确定可与之建立这种合作的其他组织。第三, 海管局还致力于深化与联合国各实体、其他政府间组织以及相关次区域和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 以共同实施针对各自成员的能力发展活动。无论如何, 战略伙伴关系的目标是利用所涉实体各自的相对优势, 同时创造协同作用, 避免任务和方案的重复。将根据《2030 年议程》特别关注南南和三方合作。

18. 在次区域和区域两级, 将特别重视优先开展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的组织和实体, 以支持同一区域内和不同区域内的国家之间交流专门知识, 同时考虑到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确定的需要。国家能力发展协调人网络提供的关于相关区域或国家机构的反馈意见, 将使行为体摸底工作可以确定秘书处将与之合作设计和实施能力发展项目和活动的主管机构名单。

产出 2.a. 促进和发展与主管国际和区域组织的战略伙伴关系, 在交付能力发展方案和活动时, 确保协同作用, 避免重复

产出 2.b. 确定并联系相关区域和国家机构, 以支持海管局设计和执行能力发展项目和活动

通过建立国家和区域培训和研究中心, 加强区域和国家自主权

19. 按照《公约》, 各国负责任直接或通过各主管国际组织和海管局促进和协助设立并加强国家海洋科学和技术研究中心, 以鼓励和推进发展中国家进行海洋科

²⁶ 根据《公约》(第一七零条), 企业部可在“区域”内进行活动。它是海管局的商业部门。另见《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 附件, 第 2 节, 第 1 段和第 2 段。

学研究，并提高这些国家为了它们的经济利益而利用和保全其海洋资源的国家能力。²⁷ 这类国家中心应向可能需要并要求此种援助的国家提供先进的培训设施和必要的装备、技能和专门知识以及技术专家。²⁸ 《公约》还设想设立区域性海洋科学和技术中心，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设立此类中心。该条款遵循以下要求，即各国负有责任在与各主管国际组织、海管局和国家海洋科学和技术研究机构协调下，促进这类举措。其主要目标是，鼓励和推进发展中国家进行海洋科学研究，并促进海洋技术的转让。²⁹ 此种区域中心的职能包括：(a) 对海洋科学和技术研究的各方面，特别是对海洋生物学，包括生物资源的养护和管理、海洋学、水文学、工程学、海底地质勘探、采矿和近海技术的培训和教育方案；(b) 管理方面的研究；(c) 有关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以及防止、减少和控制污染的研究方案；(d) 区域性会议、讨论会和座谈会的组织；(e) 海洋科学和技术的资料 and 情报的取得和处理；(f) 海洋科学和技术研究成果由易于取得的出版物迅速传播；(g) 有关海洋技术转让的国家政策的公布，和对这种政策的有系统的比较研究；(h) 关于技术的销售以及有关专利权的合同和其他安排的情报的汇编和整理；(i) 与区域内其他国家的技术合作。³⁰

20. 海管局将继续与成员国和有关组织进行对话，以建立一个区域和国家培训和研究中心网络，这些中心可以支持海管局履行其能力发展任务，并针对发展中国家确定的具体需求制定专门的方案，包括在区域一级。将注意促进培训和研究材料的共享，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将其翻译成当地语言，以及通过发展科学社区和同业交流群促进区域和区域间合作。

21. 海管局将酌情考虑与现有的国家和区域机构建立战略伙伴关系，而不是在每个区域建立新的区域中心，以期建立一个平台，加强能力发展和海洋科学技术转让方面的国际合作。在此过程中，海管局将评估利用现有国家或区域机构的可能性。预计这将确保自主权，并有助于以可持续的方式提高区域和国家能力，反映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求评估。海管局与国家或区域机构之间安排的设计和结构将根据成员的需求和/或区域一级确定的需求，以长期目标为基础。这种设计和结构还将发现确保长期培训机制和可持续供资的机会，包括探索共同供资和资源调动的必要安排。

产出 2.c. 酌情建立国家和区域培训和研究中心，以满足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求

产出 2.d. 建立一个工作范围和行动相辅相成的国家和区域培训和研究中心网络，以支持海管局的能力发展任务

²⁷ 见《公约》第二七五条。

²⁸ 同上，第二七五条第 2 款。

²⁹ 同上，第二七六条第 1 款。

³⁰ 同上，第二七七条。

鼓励创新的能力发展办法，以支持持续的专业发展

22. 海管局致力于调整其实现能力发展的方式，以适应其成员在不断变化的背景下日益增长的需求。为此，秘书处将继续欢迎海管局成员提出建议，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促进采用灵活的方法来发展成员的能力，并在干预措施三个层面(个人、机构和国家)以及所涉及的不同利益攸关方(包括政府代表、科学界、职业发展初期的专业人员、承包者和学术界成员)之间加强协同能力发展。这将反映在所使用的不同类型的工具和方法上。

23. 如果国家和区域讲习班继续被视为发展能力的重要途径，还将考虑与海管局秘书处和在其他主管国际组织内部拓展更多借调机会。还将注意确保，承包者根据其与其与海管局签订的合同进行的实务培训能为有效的海上培训和使用实验室提供条件。

24. 海管局亦会继续扩展其网上培训平台，作为大学及培训机构所提供的现有课程的补充。这可能包括与有关机构合作，设立“暑期学校”或按需提供的高管课程，重点是与深海有关的事项。

产出 2.e. 在相关和可能的情况下，开发创新和量身定制的工具和方法，以支持能力发展方案和活动的交付

产出 2.f. 加强和扩大向海管局秘书处借调国家专家的工作

产出 2.g. 海管局电子学习平台的内容和界面实现统一和进一步扩展，以期成为大学和培训机构提供的现有课程或新课程的补充

产出 2.h. 探讨组织“暑期学校”或按需提供深海相关事项的高管课程的可行性，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与有关机构合作举办此类活动

关键成果领域 3：通过技术转让和技术援助加强机构能力

25. 根据《公约》第一四三条，缔约国必须促进“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的国际合作，确保通过海管局制定有利于发展中国家和技术欠发达国家的方案，以加强其研究能力，对其人员和海管局人员进行研究技术和应用方面的培训，并促进雇用合格人员从事“区域”内研究。此外，通过《1994年协定》执行的《公约》第一四四条要求海管局采取措施，获取与“区域”内活动有关的技术和科学知识，并促进和鼓励向发展中国家转让这种技术和科学知识，使所有缔约国都从中受益。根据《1994年协定》，特别是要通过在海洋科学和技术以及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方面制定培训、技术援助和科学合作方案来实现这一目标。这可以通过在三个相辅相成的层面上利用具体行动来实现，即(a) 开发人力资源，(b) 促进有形基础设施的使用和(c) 利用必要的财政资源。

开发人力资源，确保拥有专长和知识

26. 开发人力资源和专家是一个优先事项，是海管局能力发展任务的基础。这不仅需要为特定的目标群体，如政府官员、研究人员、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学生制定专门的计划、项目和活动，而且还需要进行投资，以保持这些专家的足够数

量，防止人才流失。将考虑不同的办法，但重点将放在与成员和有关国家和地区机构合作，为高等教育课程和高管课程编制有关深海问题的专门课程。还将考虑对培训员进行培训，以确保进一步扩展在国家和地区两级获得的知识。

27. 秘书处将继续重视成功和有意义地实施承包商培训方案、³¹ 实习方案³² 和初级专业人员方案，³³ 以期尽可能确保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合格妇女和男子平等参与。秘书处还将加强努力，通过秘书长颁发的深海研究优秀奖，确保并保持对表彰青年研究人员卓越表现的支持，该奖项涵盖所有类型的深海研究。

28. 还将注意协助在区域和国家两级物色受过培训的专家，包括继续每年通过海管局已确定的协调人和国家能力发展协调人网络向海管局成员报告受益于海管局控制下实施的任何方案、项目或活动的个人名单。此外，还将建立一个前受训人员校友网络，以监测所提供培训的中期和长期影响，并使秘书处能够尽可能利用前受训人员作为导师、专家或顾问提供专门知识。

产出 3.a. 海管局在适当考虑到具体目标群体的情况下，制定和实施专门的能力发展方案和活动

产出 3.b. 与成员及相关国家和地区组织合作，为高等教育方案或高管课程制定关于深海相关事项的定制课程

产出 3.c. 定期向海管局成员通报其国民从海管局实施的能力发展方案和活动中受益的情况

产出 3.d. 建立海管局前受训人员校友网络

促进对有形和数字基础设施的利用

29. 深海研究和观测基础设施的使用对海管局许多成员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来说是一个重大挑战，部分原因是购置、运营和维护的费用。海管局无法为大型有形基础设施，如研究船、实验室、建筑物和机械提供资金。不过，可以考虑制定专门的方案、项目和活动，通过外部赞助、实物捐助以及与有关成员国、承包商、研究机构和发展伙伴的伙伴关系，增加利用这类基础设施的机会。

产出 3.e. 与成员、研究机构和承包商密切合作，建立专门的举措和伙伴关系，以便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利用已发展形成的实物研究、数字数据库和观测基础设施

³¹ 见 www.isa.org.jm/training/contractor-training。

³² 见 www.isa.org.jm/training/internships。

³³ 见 www.isa.org.jm/career-opportunities/junior-professional-programmes。

关键成果领域 4：通过有针对性的能力发展活动，促进增强妇女在深海相关学科中的权能和领导能力

在深海相关学科，特别是在非传统和新兴部门为妇女开辟新的机会

30. 科学、技术和创新对于应对消除贫困、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环境保护等全球挑战至关重要；对于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目标和具体目标、确保发展中国家充分受益于可持续和包容性的海洋经济也至关重要。妇女在促进这些全球目标方面的重要作用已经获得公认，并得到各国政府和联合国各主要会议的一再重申。多年来，一系列规范性政策承诺也重申了这一事实与增强妇女权能之间的联系，这些政策承诺包括：《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1979 年)、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1995 年)、世界教育论坛通过的《达喀尔普及教育行动框架》(2000 年)、信息社会世界峰会通过的《信息社会突尼斯议程》(2005 年)、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关于妇女和女童接受和参与教育、培训、科学技术，包括促进妇女平等获得充分就业机会和体面工作的商定结论(2011 年)，大会关于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的第 68/220 号决议(2013 年)和关于妇女和女童参与科学国际日的第 70/212 号决议(2015 年)。

31. 自 2017 年以来，海管局实施了一系列举措，以支持其对促进增强妇女在海洋科学研究中的权能和领导能力的承诺。秘书处将继续确保开展专门活动，支持妇女参与非传统和新兴部门，如与深海有关的学科，包括技术、工程、分类学和蓝色经济。将通过促进和发展与成员、承包者和相关政府间和区域组织，包括科学界和学术界的战略伙伴关系来实现这一目标。

32. 与此同时，秘书处将与其他主管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国家能力发展协调人网络合作，加强行动，进一步确认妇女专家在制定海洋法方面的作用和参与。

33. 将设立一个辅导方案，以便为年轻女科学家提供一个与有经验的科学家互动的平台。目前正在与一些世界知名科学家和专家进行对话，并且每年都会呼吁他们参与。

产出 4.a. 海管局开展专门活动和举措，继续促进增强妇女在深海相关学科中的权能和领导能力

产出 4.b. 通过每年组织一次专门活动，尽可能让来自不同背景和具有不同经验的专家参与，重点关注来自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妇女专家，提高妇女专家在海洋法发展中的作用和参与程度

产出 4.c. 海管局建立、维持妇女科学家辅导方案，并评价其影响

通过发展旨在实现性别平等的机制，为妇女积极参与海上培训创造有利条件

34. 秘书处将与承包者密切合作，加强努力，创造有利条件，使妇女，特别是来自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妇女，能够积极参与海上船舶培训。为此，将需要有更多的承包者承诺将 50% 的培训机会分配给合格的女性候选人，并制定一个业务框架，确保她们安全和积极地参与勘探航行。秘书

处承认其成员在确保妇女专家有平等的机会参与海管局的能力发展方案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产出 4.d. 承诺将 50%的年度培训机会分配给合格女性人员的承包者数目增加

产出 4.e. 制定并实施一个使妇女能够安全和积极参与勘探航行的业务框架

关键成果领域 5: 通过更好地认识和了解“区域”法律制度以及海管局的作用和任务, 提高深海知识水平

提高全球深海知识水平

35. 提高公众对深海和现有法律制度的认识至关重要。因此, 秘书处将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 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活动, 重点是提高对国际社会目前通过海管局开展的工作的认识, 以增进对深海海底的了解, 并在重要资源潜力方面规范人类活动, 确保充分保护海洋环境。《公约》和《1994 年协定》赋予海管局的促进和鼓励海洋科学研究以及协调可用研究成果的具体和独特的任务, 也将是海管局开展工作的一个关键轴心。其主要实现途径是, 实施有针对性的活动, 旨在提高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行动计划战略可见度, 以及实施方案要素, 以落实 2020 年 12 月海管局大会核准的六个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产出 5.a. 公众更好地认识和了解深海(海底矿物的资源潜力、地质、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和勘探活动等)以及为规范和组织对“区域”内海底矿物资源的获取和管理而建立的法律框架

产出 5.b. 公众增进认识和了解海管局在“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具体和独特任务以及根据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行动计划开展的方案活动

提高对《公约》和《1994 年协定》的认识, 以支持国家发展目标

36. 自 2007 年以来, 组织国家和区域信息研讨会一直是一个重要工具, 海管局通过这一工具得以阐明其根据《公约》和《1994 年协定》开展的工作。³⁴ 应一个成员国或一组成员国的请求举办的这些研讨会也大大有助于提高对《公约》和《1994 年协定》的认识, 从而通过推动更多国家批准来鼓励普遍参与。秘书处与有关成员国密切合作, 规划和组织这类活动。计划每年举行一次宣传研讨会。

产出 5.c. 对“区域”法律制度以及海管局的作用和任务的普遍认识和理解得到提高

产出 5.d. 定期举办宣传研讨会, 以支持有关“区域”法律制度以及海管局作用和任务的提高认识工作

³⁴ 见国际海底管理局, “对 1994 年至 2019 年国际海底管理局实施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的审查报告”, 第 45 页。

促进在相关机构中制定关于深海相关事项的宣传方案和外联活动

37. 40 多年来，各国政府和国家研究实体资助的深海勘探产生了关于深海及其生态系统的大部分现有数据和信息，这些数据和信息不仅对海管局的决策进程具有重要价值，而且对整个社会也具有重要价值。必须确保人们认识到和看到这种研究作为对海管局工作的基本支持及其对实现《2030 年议程》的贡献，包括其在建设和发展能力方面的作用。因此，将注意开发有针对性的宣传产品和信息材料，以提高公众、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对海管局的作用和任务以及通过在“区域”进行勘探而产生的研究和知识的价值的认识。

产出 5.e. 确保持续开发关于深海相关事项的宣传产品和宣传活动

产出 5.f. 每年出版勘探承包者工作简编，以支持更好地理解 and 了解在“区域”内进行的研究以及通过研究产生的数据和信息

四. 资源

38. 本战略能否成功，取决于海管局是否有能力利用必要资源来实施这一战略。2021 年，海管局理事会和大会首次批准为能力发展活动分配专项预算，但这仍不足以满足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确定的所有优先需求。³⁵ 自 2017 年以来，秘书处所做的努力已导致若干合作伙伴的预算外捐款大幅增加，但这些捐款仍然太有限，无法应对所确定的巨大需求。

39. “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于 2006 年设立，其宗旨是促进和鼓励在“区域”内为全人类利益进行海洋科学研究，支持发展中国家合格的科学家和技术人员参加海洋科学研究方案并向他们提供机会参加国际技术和科学合作，特别是通过培训、技术援助和科学合作方案等方式。然而，有几个因素妨碍基金充分实现效率，大会在 ISBA/26/A/18 号文件所载决定中请秘书长在审查基金职权范围时考虑到这些因素。

40. 根据大会的要求，秘书长对基金进行了审查，并提出了建议供财务委员会审议。³⁶ 提议设立一个伙伴关系基金，将其作为一个多捐助方信托基金，提供一个透明的机制，捐助者可通过该机制支持执行战略性方案优先事项。³⁷ 捐赠基金目前的目标与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行动计划完全一致，将归入伙伴关系基金，并每年从捐赠基金中提取资金用于支持相关活动。这将提供更多激励，鼓励捐助者投资于海管局和相关政策框架所确定的产出。

41. 此外，秘书处已着手制定一项资源调集战略和行动计划，其中包括专门针对能力发展的内容，以应对这一情况，并将继续与有关伙伴对话，以确保能够提供必要的支持，支持其能力发展任务。

³⁵ 见 ISBA/26/A/5/Add.1/Rev.2-ISBA/26/C/18/Add.1/Rev.2。

³⁶ 见 ISBA/27/FC/3。

³⁷2019-2023 年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和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行动计划。

42. 与此同时，海管局成员必须确保继续向海管局的经常预算提供财政支助。根据大会在 [ISBA/25/A/16](#) 和 [ISBA/26/A/18](#) 号文件中的决定，还可以进一步考虑与观察员国、政府间组织和具有海管局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非传统捐助方进行讨论，以确定它们打算如何为海管局执行的能力发展方案和活动作出贡献。

五. 监测、评价和学习

43. 本战略和根据本战略开展的活动的活动的影响将通过明确的指标和目标来衡量，这些指标和目标旨在评估执行这些战略和活动所产生的效益。随着秘书处在设计指标方面开展更深入的工作，重点将放在评估海管局的能力发展方案、项目和活动在个人、机构和国家以及经济、社会和环境各级的惠益上。³⁸ 在这方面，正在适当考虑建立必要的机制，以确保监测和评估培训方案的长期效益，包括培训后调查和报告。

六. 实施

44. 本战略将由海管局秘书处负责实施。每年将向大会报告方案能力发展工作计划和进展情况。

³⁸ 见国际海底管理局，“对 1994 年至 2019 年国际海底管理局实施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的审查报告”，第 49 页。

附件二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关于对能力发展采取方案办法的决定草案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

回顾 2018 年 7 月 26 日第二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决定，¹ 其中通过了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

又回顾 2019 年 7 月 24 日第二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决定，² 其中通过了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高级别行动计划以及战略计划所列各个战略方向的业绩指标，

还回顾 2020 年 12 月 17 日第二十六届会议通过的决定，³ 其中请秘书长考虑到其报告第 36 段列明的要素，⁴ 制定和实施一项专门的能力发展战略，并向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⁵ 其中秘书长提供了关于能力发展战略草案拟订情况的必要资料，

考虑到海管局成员确定的能力发展优先事项，

决心进一步建设发展中国家的能力，特别是地理不利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并确保这些国家充分综合参与“区域”内开展的活动，

强调必须制定专门的能力发展战略，满足海管局成员确定的需求，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⁶
2. 欢迎海管局成员考虑到大会 2020 年 12 月 17 日决定附件规定的国家协调人职权范围，指定国家协调人负责与秘书处联络能力发展事项；⁷
3. 通过秘书长报告附件一所载的国际海底管理局能力发展战略，⁸ 该战略提供必要框架促进采取方案办法进行能力发展；
4. 请秘书长执行该战略，并在确定监测进展情况的关键指标方面取得进展；

¹ [ISBA/24/A/10](#)。

² [ISBA/25/A/15](#) 和 [ISBA/25/A/15/Corr.1](#)。

³ [ISBA/26/A/18](#)。

⁴ [ISBA/26/A/7](#)。

⁵ [ISBA/27/A/5](#)。

⁶ 同上。

⁷ [ISBA/26/A/18](#)。

⁸ [ISBA/27/A/5](#)。

5. 又请秘书长继续研究调动额外资源的方案，为实施该战略提供必要财政支持；
 6. 鼓励海管局成员充分参与战略的执行，包括在海管局四个主要任务类别中制订方案、项目和活动；
 7. 邀请承包者、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学术界和各基金会在各自相关责任领域，根据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确定的优先事项，推动实施该战略。
-